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 文件

闽财社指〔2026〕40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设区市财政局、医保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社会事业局：

为支持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顺利开展，现下达你市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 万元（详见附件）。该项指标收入列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

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此次下达的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设区市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各设区市财政、医保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密切配合，按照本年度6月底参保人数和补助标准，及时足额将各级财政补助资金拨入设区市财政社保专户。

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另文下达）做好预算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20 日印发



2026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下达金额
合计	83903
一、福州市	23774
市本级	4096
鼓楼区	1770
台江区	1140
晋安区	2283
仓山区	3895
马尾区	1147
长乐区	2921
福清市	5547
连江县	-1731
罗源县	1486
闽侯县	2871
闽清县	-1785
永泰县	134
二、平潭综合实验区	153
三、南平市	3510
延平区	320
武夷山市	263
建瓯市	757
顺昌县	326
浦城县	566
光泽县	198
松溪县	226
政和县	330
邵武市	397
建阳区	127
四、泉州市	43641
市本级	1884
鲤城区	1537
丰泽区	1906

地区	下达金额
洛江区	1763
晋江市	11103
惠安县	5128
南安市	10231
安溪县	138
永春县	1217
德化县	84
石狮市	3634
泉港区	3314
泉州台商区	1702
五、漳州市	1857
市本级	-788
芗城区	2099
龙文区	1065
漳州招商经济开发区	89
龙海区	1595
台商投资区	474
漳浦县	-3714
古雷开发区	-2028
云霄县	669
常山开发区	276
诏安县	1113
东山县	24
南靖县	235
平和县	880
长泰区	19
华安县	143
高新区	-294
六、莆田市	1139
市本级	183
荔城区	81
城厢区	43
涵江区	1
秀屿区	36
仙游县	-404
湄洲管委会	1199

地区	下达金额
七、宁德市	-1983
蕉城区（含东侨经济开发区）	-4302
福安市	314
福鼎市	-64
霞浦县	57
古田县	655
屏南县	284
寿宁县	373
周宁县	531
柘荣县	169
八、三明市	6632
市本级	485
三元区	155
永安市	3380
沙县区	48
清流县	204
明溪县	161
宁化县	529
大田县	691
尤溪县	685
将乐县	51
泰宁县	225
建宁县	18
九、龙岩市	4942
市本级	570
新罗区	1359
漳平市	551
长汀县	1079
永定区	141
武平县	563
连城县	519
上杭县	160
十、厦门市	238
省属大学生	238

备注：资金下达至设区市。